

附件

2020年度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 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摘 要

受韶关市财政局委托，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20年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委外办）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

市委外办是韶关市新挂牌成立的市委工作机关，在原市外事侨务局的外事工作职责基础上，组建市外事局，与市委外办合署办公。市委外办设3个内部机构，分别是综合科、国际交流科、出国管理和涉外安全科。纳入市委外办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1个，无下属单位。市委外办编办核定编制人员9人，2020年年末实有人数9人。市委外办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399.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41万元，项目支出38万元；决算数为391.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4.12万元，项目支出27.14万元。

市委外办2020年度部门履行职责主要绩效体现在：与友好城市携手共克时艰，积极开展国际抗疫合作；积极发展国际友城关系，深化合作与交流；在疫情期间多措并举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全面提升高质高效综合管理服务水平。

结合佐证资料审核、现场调研情况，市委外办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得分为**81.05**分，对应的绩效

等级为“良”。其中，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项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 75%、75.78%、95.63%。

市委外办在部门履行职责与履责效益方面存在以下方面的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二是项目过程监管力度存在不足，三是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有待加强。

针对以上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一是加强绩效管理认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建立动态监测机制，提高项目监管力度；三是注重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2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4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5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7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9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3
（四）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18
三、评价结论.....	25
四、主要绩效.....	27
五、存在问题.....	30
（一）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30
（二）项目过程监管力度存在不足.....	31
（三）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有待加强.....	32
六、相关建议.....	33
（一）加强绩效管理认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33
（二）建立动态监测机制，提高项目监管力度.....	33
（三）注重全过程风险管理，加强内部管理水平.....	34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韶关市市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19-2022年）》（韶府办发函〔2019〕36号）有关要求，韶关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宏正）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委外办）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价。市委外办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市委外办是韶关市新挂牌成立的市委工作机关，其主要职责为：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外交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了解、掌握重大国际动态以及与我市缔结友好关系的外国城市动态。

3.组织、协调、实施重要出访活动；组织接待外国访韶的国家、党宾、议会外宾、友好人士、工商界领袖以及其他重要来宾；接待和管理来韶从事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和外国记者。

4.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授权，负责有关单位因公出国管理工作，承担因公出国签证、出国证明、本市因公护照的管

理工作；审核、审批邀请外国人来韶商务考察及工作的有关事宜。

5.负责本市国际友好城市的有关工作；指导民间对外友好交往工作；协调本市与相关国家间及国际区域间交流合作事务；负责与外国外交、领事机构的业务联系和交涉事宜；指导市直各部门和各县（市、区）的外事业务和重要外事活动，监督执行外事纪律。

6.承办省委外事办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有关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2019 年工作总结》拟定的部门工作计划，市委外办 2020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2020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持续抓好政治理论和国家外交工作大政方针的学习，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外事业务知识培训，提升业务工作执行力；切实把握好因公出国审批办证关，加强与上级部门及业务单位的联系沟通，提高服务效率。

2.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设定的 2020 年重点任务包括进一步深化外事体制改革、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切实加强因公出国管理和服务等 6 大方面。具体任务如下表 1-1 所示。

表 1-1 市委外办部门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主要实施内容
1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进一步深化“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外交大权在以习近

		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韶关对外工作放在全省工作大局中来思考和谋划，有组织、有目标、有步骤地推进，服务好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2	进一步深化外事体制改革	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市委外事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完善相关机制制度，切实发挥市委外办对全市对外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督查作用。指导县（市、区）、成立党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党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与外事局合署办公，解决市县两级衔接不顺的问题，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切实加强外事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3	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	保持与美国旧金山市、韩国荣州市、澳大利亚宝活市等 3 个国际友好城市的紧密联系，深化与格鲁吉亚鲁斯塔维市的交往，积极推动友城间交流合作。积极在欧洲、日本和东南亚拓展友城，优化我市海外交往布局。推动翁源县与韩国海南郡结好工作取得进展。积极推动韶关学院“合作办学项目”的落地落实。积极协助我市相关部门走出去，扩大韶关的国际知名度。积极为企业出国参展参会、投资贸易提供良好服务。持续开展领事保护宣传，保障企业和市民的海外安全。
4	切实加强因公出国管理和服 务	加强对全市因公出国的统筹管理，科学制定 2020 年全市因公出国计划，杜绝照顾性出访，坚决禁止公款旅游。切实抓好行前教育、境外跟踪、回国后访谈、出访报告等制度的落实，增强因公出访实效性。持续优化因公出国服务，改进工作流程，提高业务水平，为我市因公出国审批、办证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优质服务。
5	进一步强化机关自身建设	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狠抓制度建设和作风建设，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强化干部队伍纪律规矩意识；多渠道

		选派干部参加学习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加强日常保密教育和保密要求，提高干部队伍保密意识。
6	扎实做好精准扶贫工作	严格按照省、市扶贫办关于精准扶贫各项工作要求，继续协助配合南雄市全安镇对尚未脱贫人口进行全面排查，集中攻克“最后堡垒”，认真协助开展好贫困户“回头看”镇村自查，协调配合健全带贫益贫机制，确保精准扶贫工作取得实效。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1.部门资金使用绩效目标。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市委外办2020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因公出访签证办理窗口的临聘人员工资的发放；巩固加深与国际友城交往，完成与韩国荣州市缔结友城十周年线上庆典活动；做好对外宣传韶关，维护运营好“韶关外事”微信公众号。

2.部门资金使用的绩效指标。

市委外办结合职责履行和重点工作任务实施内容，细化上述绩效目标，初步设定了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具体指标及计划完成水平值如下表1-2所示。

表 1-2 市委外办 2020 年部门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
产出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委托劳务公司聘请因公出访办证窗口临聘人员支付 12 个月工资。	签订劳动合同，每月按时支付工资，支付年度工资总共 10 万元以上。
	指标 2: 数量指标	维护微信公众号的运营，每月至少推送 8 条消息，即一年至少推送 96 条消息。	12 个月*8 条消息=96 条消息

效果 指标	指标 3: 用户满意度	为加强和拓展国际友城, 对办理因公出国签证业务窗口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如是否能保证如期顺利出访。	本年度支出 10 万元整。(活动总费用 23 万元, 剩余 13 万元由下一年度项目预算支付。)
	指标 4: 合同执行率	签订维护运营合同。	完成微信公众号的运营维护。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市委外办接待国外团组的满意度。	本年度因疫情关系, 取消了外国团组包括韩国冬令营来韶项目。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按照部门预决算编报要求, 市委外办属行政单位,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单独编制本部门预决算。

1. 部门年初预算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19 年、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和部门预算表数据显示,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16.85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99.41 万元, 与 2019 年相比减少了 17.44 万元, 下降 4.18%。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及基本支出预算均与上年度相比有所下降, 主要原因是市委外办因机构改革, 部分职能划转至市委统战部, 人员相应减少。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1-3 所示。

表 1-3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收支情况

支出类型	2019 年度 预算 (万元)	2020 年度 预算 (万元)	增减金额 (万元)	增减变动率
基本支出	376.85	361.41	15.44	4.10%
项目支出	40.00	38.00	2.00	5.00%
合计	416.85	399.41	17.44	4.18%

2. 部门决算整体收支与预算执行情况。

(1) 部门整体收支决算。

根据市委外办《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显示, 市委外

办 2020 年度决算支出 391.26 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 364.12 万元，占整体实际支出 93.06%，其中：人员经费 333.08 万元，公用经费 31.04 万元；项目支出 27.14 万元，占整体实际支出 6.94%。具体情况相见下表 1-4 所示。

根据市委外办《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显示，2019 年度市委外办基本支出 416.46 万元，2020 年度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了 52.34 万元，下降 12.5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市委外办将港澳工作以及侨务工作划转至市委统战部，人员也相应减少。2019 年度市委外办项目支出 34.39 万元，2020 年度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了 7.25 万元，下降 21.08%；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尽量压减项目经费。

表 1-4 市委外办 2020 年部门决算整体收支情况

项目	2020 年初预算数（万元）	2020 年调整预算数（万元）	2020 年决算数（万元）	较年初预算增减变动率	支出结构占比
基本支出	361.41	364.12	364.12	0.75%	93.06%
人员经费	320.71	333.08	333.08	3.86%	85.13%
公用经费	40.70	31.04	31.04	-23.73%	7.93%
项目支出	38.00	27.14	27.14	-28.58%	93.0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0	27.14	27.14	-28.58%	6.94%
合计	399.41	391.26	391.26	-2.04%	100.00%

（2）部门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根据《2020 年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显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38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 38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 27.14 万元，2020 年实际支出 27.14 万元，支

出执行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表 1-5 所示。

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项目属持续性项目，主要用于拓展和加强国际友城交往，邀请外国团组来韶，办理因公出国护照的签注，保护国民海外安全等。2020 年该项目经费预算 32 万元，年中市财政调减了项目预算 10.86 万元，即实际下拨该项目预算资金 21.14 万元。涉外宣传项目经费属持续性项目，主要用于“韶关外事”微信公众号的运营维护。2020 年该项目经费预算 6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市委外办共支出项目经费 27.14 万元，其中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项目经费 21.14 万元，涉外宣传项目经费 6 万元。

表 1-5 市委外办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年初 预算金额	年中调整 预算数	2020 年实际下 达预算数	2020 年 支出数	支出执行率
1	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	32.00	21.14	21.14	21.14	100%
2	涉外宣传费	6.00	6.00	6.00	6.00	100%
合计		38.00	27.14	27.14	27.14	10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市委、市政府等部门直接交办或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主要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履行、2020 年工作计划内容制定。

1.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工作任务涉及深化外事体制改革、

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因公出国管理和服 务、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等 6 项，各项工作基本已按预期目标与职责履行内容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表 2-1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年度工作任务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 开展专题理论学习，围绕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扎实开展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召开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会议和全市外事工作会议，制定下发《韶关市 2020 年对外工作要点》《韶关市举办国际会议制度》，并认真督导全市各要点工作落实，并报送《2020 年 1-8 月要点工作落实情况报告》和《年终工作报告》。
2	进一步深化外事体制改革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 制订涉外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下发工作指引。制定和完善涉外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预案，妥善处置外籍人员落地排查和集中健康管理过程中的突发事件。与疫情重点国家驻穗领馆和相关社团、商会的联系沟通，及时回应和协调解决外籍人员的合理诉求。
3	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 打通翁源兰花出口通道，首次实现兰花自主出口韩国；邀请一批海外招商代表参加首届韶商大会，推动美国南方国际集团投资 1100 万美元，与韶关市易通车联公司合作经营智慧加油站项目。疫情期间，韩国荣州市、美国旧金山市韶关旅美乡亲联谊会、澳大利亚广府人联谊会均向韶关市捐赠疫情用品；在我国疫情得以控制，世界各国疫情爆发流行后，韶关市也向国际友好城市捐赠物资。受疫情影响，原计划组团出访日本，寻找拓展新友城暂搁浅。
4	切实加强因公出国管理和服 务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 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因公临时出国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强化落实监督责任，严格落实团组在外期间的监督管理，加强出访团组成果跟踪落实。制定并按时上报 2020 年我市因公临时出国计划，紧随疫情形势严峻影响，按照省委外办要求，2020 年全省因公临时出国暂停。
5	进一步强化机关自身建设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 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专题辅导培训，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题形势分析会，汇报 2020 年本单位党内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开展保密教育，以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为契机，以保密责任意识为重点，结合外事系统专项保密检查工作和本单位工作实际，开展保密工作自查，完善各项保密工作制度。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省纪委监委和市纪委监委编印的警示教育本，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通过深入剖析典型腐败违纪案例，强化以案说纪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廉政勤政，自觉践行忠诚干净担当要求。

6	扎实做好精准扶贫工作	已完成，基本履行职责。按照访贫问效工作要求，开展走访慰问和座谈调研，选派优秀年轻干部负责驻镇帮扶具体工作。2020年共计投入帮扶资金约4.2万元，开展消费扶贫金额约6.5万元。发挥协调联络作用，为苍石村五小广场建设项目和面上村贫困群众提供帮扶资源。
---	------------	--

2.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委外办所设置的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符合相关政策制度、部门职能及工作计划，主要是2020年部门工作的实施内容，但未完全明确各项任务的目标完成值，绩效指标的指向范围与绩效目标不完全一致，“预算使用效益分析”部分将结合部门履职情况对其绩效目标进一步梳理考核。根据其所设置年度绩效指标进行初步考量，相关目标任务基本已完成，但存在个别关键指标受疫情影响，未开展该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表 2-2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指标 1：数量指标	委托劳务公司聘请因公出访办证窗口临聘人员支付 12 个月工资。	实际支出 10.3 万元，达预期完成数。
	指标 2：数量指标	维护微信公众号的运营，每月至少推送 8 条消息，即一年至少推送 96 条消息。	实际推送 109 条消息，达预期完成数。
效果指标	指标 3：用户满意度	为加强和拓展国际友城，对我办办理因公出国签证业务窗口完成情况是否满意，如是否能保证如期顺利出访。	受疫情影响，未开展本项工作，未达预期完成数。
	指标 4：合同执行率	签订维护运营合同。	已签订维护运营合同，达预期完成数。
满意度指标	指标 5：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市委外办接待国外团组的满意度。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未达预期完成数。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预算编制情况包括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及保障措施三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8 个考核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编制情况指标满分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3 分，得分率 76.67%。反映出市委外办预算编制规划性、绩效目标表管理及保障措施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规划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有关预算文件，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能，单位能合理编制及分配预算，预算资金按照年度预算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年中预算调剂 17.44 万元，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5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根据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要求，市委外办 2020 年人员经费按标准核定，公用经费按部门分类分档的定额标准核定。针对项目支出，市委外办提供了 2020 年各项目基本信息表，细化项目支出内容编制测算依据及说明，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项目库管理及部门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得 5 分。

（3）预算编制规划性。

市委外办在预算编制时主要按照事业发展方向与部门

工作职责，结合近几年的部门收支及预算完成情况，对下一年度预算进行测算编制。根据资料查阅及现场评价，未见市委外办有对本部门管理领域进行中期财政规划，扣2分，得2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0年市委外办无新增专项支出，无追加资金。在预算编制时，市委外办因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已划至市委统战部，无因公出访任务，预算也相应减少。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市委外办能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合理的预算调整，2020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执行率均达100%；年度采购计划未出现采购预算超支等问题，得4分。

2.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从“绩效目标覆盖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绩效目标覆盖率。

根据《项目基本信息表》显示，各项目均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100%，得2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

市委外办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部门职能及发展规划，能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围绕国家外交大局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细分为六项工作任务，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相匹配。但存在绩效目标与工作任务的关联性不强，目标未能完全体现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且未对

本部门管理领域进行中期财政规划，扣 2 分，得 2 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查阅《项目基本信息表》，市委外办 2020 年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及涉外宣传费项目均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每个绩效指标均设置相应的指标内容和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但存在绩效指标名称设置不具体，如“其他”、“支出率”等指标；各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均存在重产出轻效益的情况，未能全面贴合项目的绩效情况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经查阅《自评报告》《自评表》，发现市委外办未针对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相对应的绩效指标考核，个别绩效指标所对应的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与指标内容存在偏差，如“用户满意度”指标，扣 2 分，得 2 分。具体情况详见“存在问题”阐述。

3.保障措施。

市委外办建立了财务管理、廉政风险防控、干部（职工）因私出国（境）、档案等管理制度，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经查阅资料发现，市委外办目前较注重于管控财务管理，尚未根据单位自身实际情况健全适合本单位的内部控制体系，在采购、资产、合同等方面仍需加强管理。如根据《财务管理制度》“三、经费使用管理规定（六）.....每月根据实际工作计划编制经费支出计划报主任审批后，按计划执行”规定，结合现场调研结果，发现市委外办实际执行情况与制度的管理规定存在不一致，实际执行仅通过主任口头同意即可，可见单位实际操作与管理制度未能实现有效对接，扣 1 分，得

分 1 分。具体情况详见“存在问题”阐述。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五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12 个考核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执行情况指标满分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9.67 分（得分率 74.18%）。反映出市委外办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过程及资产管理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等 6 个指标进行评价。

（1）部门预算支出率。

根据《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市委外办年度预算 391.26 万元，2020 年全年实际支出 391.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12 万元，项目支出 27.14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达 100%。从基本支出来看，市委外办基本支出完成率 100%，支出进度符合序时进度；从项目支出来看，市委外办的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支出主要集中在年末支付，现场调研结果表示是受疫情影响未能按原计划执行，同时向市财政局申请预算调减 10.86 万元，考虑受客观因素影响，扣 0.5 分，得分 5.5 分。

（2）结转结余率。

根据《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现场调研结果显示，

市委外办 2020 年年末结余 259.46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16 万元为往年呆坏账的挂账，港澳事务 7.72 万元为省级下拨的资金结余。根据《关于印发〈市直部门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韶财〔2018〕33 号）第六条规定，又因市委外办原港澳工作及侨务工作已划转市委统战部，市委外办应及时将港澳事务的 7.72 万元结余资金缴回财政，由市财政局回收统筹。本指标主要考核当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情况，结转结余率为 0。综合考虑，该项指标扣 1 分，得分 2 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市委外办 2019 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 0 元，2020 年年末存量资金继续为 0 元，财政资金存量资金效率性较好，得 3 分。

（4）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2020 年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2020 年市委外办政府采购安排 2 万元，均为货物类采购预算；2020 年市委外办实际采购货物类 0.36 万元、服务类 0.81 万元，合计采购金额 1.17 万元。2020 年市委外办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58.50%，得 1.17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计划采购金额合计数）×100%=（1.17/2）×100%=58.50%

（5）财务合规性。

市委外办资金管理与核算规范均依照相关的资金管理

办法、制度执行，并按照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核算。市委外办的项目预算计划和经费开支报销均严格按照“统一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管理，资金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使用及资金投向清晰，基本符合程序，提供的财务资料真实有效、较全面，无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问题。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事前资金管控尚存在不足，单位财务是在每月下旬将次月的资金需求计划上报主任，主任过目同意后即可按计划执行，但未有相关审批记录，与《财务管理制度》“三、经费使用管理规定（六）.....每月根据实际工作计划编制经费支出计划报主任审批后，按计划执行”规定相违背，扣 1.5 分，得 2.5 分。

（6）预决算信息公开。

查阅韶关市人民政府网站关于市委外办预决算公开信息，2020 年市财政局下达预算文件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5 日，市委外办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开预算；2020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决算文件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市委外办决算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预算、决算公开均满足本部门在市财政批复下达后 20 日内公开的要求，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基本合规，得 4 分。

2.项目管理。

2020 年市委外办年初共申报 2 个项目，分别是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和涉外宣传费项目，项目管理通过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 2 个方面进行评价。

（1）项目实施程序。

根据市委外办工作职能、响应上级关于拓展发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友城关系的工作任务及有关文件，设立了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项目；根据市委领导“不办纸质刊物，办新媒体”的指示及有关文件精神，设立了涉外宣传费项目；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委外办基本能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合同管理等相关规定开展项目过程的质量检查，得 2 分。

（2）项目监管。

根据查阅各项目实施相关材料，各项目基本能在资金支出进度方面按照序时进度完成预算支出，在项目实施过程基本能进行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推进项目实施。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项目实施有关文件，发现市委外办部分采购服务协议存在信息不完整的问题，如计算机终端保密设备的购销合同中未见有印章和签订日期；并且市委外办未建立定期检查、分析、采取措施纠偏、风险预警等工作机制，未见有项目跟踪监管及日常检查记录等工作底稿，项目过程监管有待加强，扣 3.5 分，得 1.5 分。

3.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通过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2 个方面进行评价。

（1）资产管理安全性。

市委外办能按照制定的资产相关流程及说明，对资产的管理保存妥善、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对报废资产处置规范。经现场调研及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市委外办 2020 年决算报

表的固定资产原值与固定资产盘点原值存在 18.76 万元的差异，且资产盘点表中未见有盘点及监盘人员的签字，也未对盘点结果形成书面报告，扣 1 分，得 1 分。具体情况详见“存在问题”阐述。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市委外办《2020 年资产盘点表》显示，固定资产原值 289.47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271.23 万元，市委外办 2020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3.70%。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 3 分。

4.人员管理。

查阅现场市委外办三定方案及《2020 年决算报表》，市委外办核定事业编制合计 9 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市委外办财政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9 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9 名，全部为行政人员。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得 2 分。

5.制度管理。

市委外办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公务用车及公车租赁管理制度》《购买服务人员管理制度》《请销假制度》《干部（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但未见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经现场核查，市委外办已根据财政重点评价工作要求，报送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材料，并配合绩效现场勘验和检查，但未能提供相关执行部门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材料，管理制度执行存在瑕疵。扣 2 分，得 2 分。具体情况详见“存在问题”阐述。

（四）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2020 年度市委外办的预算使用效益，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和加减分项五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14 个考核指标（其中，效果性指标是经细化后的 5 个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使用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加减分项不设置指标分值、单独另计，综合得分 28.38 分（得分率 94.60%）。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经济性。

经济性通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预算调整率 3 个方面进行综合衡量。

（1）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市委外办 2020 年部门预决算数据显示，市委外办公用经费年度预算金额 40.70 万元（年中未调整），实际支出金额 31.04 万元。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

根据市委外办 2020 年部门预决算数据显示，市委外办三公经费年度预算金额 17.30 万元（年中未调整），实际支出金额 2.14 万元。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

（3）预算调整率。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金额 399.41 万元，年中调整后的预算金额 391.2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04%。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预算调整比率 $\leq$ 3%的，得 2

分。

2.效率性。

效率性通过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 3 个方面进行综合衡量。

（1）重点工作完成率。

如前文“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部分表 2-1 所示，市委外办无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主要为履行单位工作职能的年度工作任务。除因公临时出国计划受疫情形势严峻影响未能按计划开展外，深化外事体制改革、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强化机关自身建设、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等其余年度工作基本已按预期目标或职责履行内容完成，扣 0.5 分，得分 2.5 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

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项目年初绩效目标为“提高韶关国际知名度，加大对外联络，促进外资企业进驻韶关”，涉外宣传费项目年初绩效目标为“为全面做好外事宣传工作，及时反映韶关市经济社会新成就新面貌，进一步扩大韶关的知名度、影响力”，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佐证资料及现场评审结果，履行了项目相关工作内容、基本能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但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贴切项目实际的情况，如前文“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表 2-2 所示，所设置的部门年度绩效指标“用户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均未开展本项考核，扣 1 分，得分 2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佐证资料及现场评审结果，除受疫情影响导致因公临时出国计划取消外，各项重要任务及 2 个项目均能基本按计划完成，得 3 分。

3.效果性。

基于韶关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共性框架，结合市委外办 2020 年工作计划、疫情防控要求以及部门职责，进一步细化梳理个性绩效目标，使社会经济效益评价指标能相对完整科学地反映市委外办履行职责效益情况。效果性主要通过理论方针培训学习成效、外事体制改革深化成效、国际交流合作开展成效、因公出国管理和服 务成效、精准扶贫工作落实成效 5 个方面成效指标进行综合衡量。因市委外办无重点工作任务，本部分设置指标均为履行部门职责内容，由于年度工作计划并未明确每项工作的计划产出效益量化值，无法直接进行目标值对比，因此该部分将由专家根据实际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判。

（1）理论方针培训学习成效。

①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工作开展及成效：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根据《市委外办 2020 年中心组理论学习学习计划》制定《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研讨方案》，开展专题理论学习（共计 18 个专题），围绕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扎实开展调查研究。此项得 0.5 分。

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及成效：制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贯彻落实从严治党，推进市委外办领导班

子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组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学习相关文件和规章制度，结合“双周讲坛”活动，以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形式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研讨；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专题辅导培训，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题形势分析会，汇报2020年本单位党内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此项得0.5分。

③相关业务培训学习工作开展及成效：开展保密教育，以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为契机，以保密责任意识为重点，结合外事系统专项保密检查工作和本单位工作实际，开展保密工作自查，完善各项保密工作制度。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省纪委监委和市纪委监委编印的警示教育本，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典型腐败违纪案例，强化以案说纪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廉政勤政，自觉践行忠诚干净担当要求。此项得0.5分。

④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会议和全市外事工作会议开展及成效：召开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会议和全市外事工作会议，制定下发《韶关市2020年对外工作要点》《韶关市举办国际会议制度》督导全市各要点工作落实，报送《2020年1-8月要点工作落实情况报告》和《年终工作报告》。此项得0.5分。

（2）外事体制改革深化成效。

①相关外事工作制度建设情况及成效：制订涉外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下发工作指引；制定和完善涉外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预案，妥善处置外籍人员落地排

查和集中健康管理过程中的突发事件；与疫情重点国家驻穗领馆和相关社团、商会的联系沟通，及时回应和协调解决外籍人员的合理诉求。此项得 1 分。

②县（市、区）党委外事工作委员会成立工作开展及成效：全市 10 个县（市、区）有 7 个已成立外事工作委员会及办公室，全部安排党委领导分管外事工作。此项得 1 分。

（3）国际交流合作开展成效。

①与韩国荣州市、美国旧金山市、澳大利亚宝活市交流合作巩固工作开展及成效：疫情期间，韩国荣州市、美国旧金山市韶关旅美乡亲联谊会、澳大利亚广府人联谊会均向韶关市捐赠疫情物资；在我国疫情得以控制、世界各国疫情爆发流行时，韶关市也向国际友好城市捐赠物资。举办与韩国荣州市缔结友城十周年的线上庆典活动，签订了《进一步加强合作备忘录》、《文化、旅游、体育领域交流协议书》，加强韶关市与国际友城韩国荣州市的交往。打通翁源兰花出口通道，首次实现兰花自主出口韩国。邀请一批海外韶商代表参加首届韶商大会，推动美国南方国际集团投资 1100 万美元，与韶关市易通车联公司合作经营智慧加油站项目。此项得 1 分。

②扩大韶关国际知名度工作开展及成效：一是新加坡驻穗副领事和新加坡驻穗总领事馆（商务处）领事分别访韶，考察韶关市投资环境及发展现状，探讨双方合作机会；二是开展外事工作调研，调研相关外资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情况，了解始兴县精致农业发展相关情况；三是开展民间外

交，组织青少年参加由日本九州日中文化协会主办的“2020年日中青少年书画音乐交流大会”，征集以“奥运”、“未来”和“中日一心，战胜疫情”为主题的书画作品48件参加比赛；四是推进与格鲁吉亚鲁斯塔维市、越南高平省、泰国清迈等城市的联系交流，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拓展新友城。此项得1分。

（4）因公出国管理和服務成效。

①因公出国管理等相关制度建设工作开展及成效：出台《韶关市因公护照收缴管理规定》，制定《进一步规范我市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的意见》，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因公出国（境）团组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因公临时出国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强化落实监督责任，严格落实团组在外期间的监督管理，加强出访团组成果跟踪落实。此项得1分。

②因公出国审批、办证服务开展及成效：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做好因公护照管理工作，截至2020年12月23日，韶关市共有因公普通护照92本，全年未出现因公护照遗失、逾期不交等现象。2019年至2020年期间，共办理因公出国团组37批68人次，全市审批、办证工作无出现违规违纪情况。此项得1分。

（5）精准扶贫工作落实成效。

①南雄市全安镇尚未脱贫人口排查工作开展及成效：前往定点扶贫镇调研精准扶贫工作，研究解决镇村相应扶贫工作事宜，开展访贫问效和慰问活动。协助镇村开展摸排梳理

筛查可能存在访贫监测对象人员并建立摸排台账，持续跟踪已脱贫出列存户、边缘易致贫户和脱贫不稳定户后续发展需求，2020 年同镇村领导干部共计走访村委 50 余次，入户 80 余次，平均每周走村入户 1 次以上。此项得 1 分。

②贫困户“回头看”镇村自查工作开展及成效：开展“回头看”、“民情夜访”和访贫问效工作，同驻村干部走村入户，深入一线和偏远地区贫困家庭，了解贫困群众的衣食住行等生产生活状况，2020 年共计走访面上村村委 30 余次，深入 80 余户贫困家庭。全安镇三个相对贫困村均已达到“十项”出列指标，2020 年 4 月底第二批脱贫退出 9 户 22 人，全安镇所有贫困户均已实现脱贫退出。建立返贫风险监测台账，对 16 户有返贫风险的贫困户开展风险监测，同时加大就业、产业、救助扶持力度，防止返贫。此项得 1 分。

4.公平性。

公平性主要通过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进行综合衡量。

针对市委外办内部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两类调查对象分别设置调查问卷，进行满意度调查并发放回收了 57 份有效问卷，其中部门工作人员有效问卷 8 份，社会公众有效问卷 49 份，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为 98.61%，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7.28%。

将两类调查对象满意度按 30%、70%的权重比值加权计，2020 年度市委外办部门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为 97.95%。此项得分 4.88 分。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得分=5×30%×98.61%=1.48

社会公众满意度得分=5×70%×97.28%=3.40

两类调查对象问卷回收和满意度具体情况，具体如下：



图 2-1 部门内部工作人员满意度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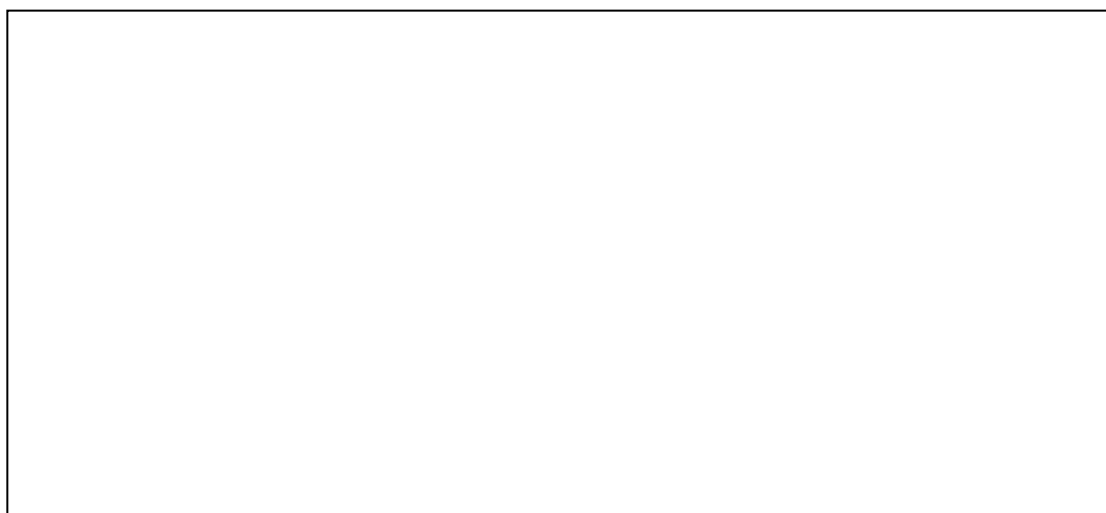


图 2-2 部门服务对象（企业）满意度分布情况

三、评价结论

结合佐证资料审核、现场调研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表现与职责履行效益情况，市委外办 2020 年度部门整

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1.05 分，对应的绩效等级为“良”。其中，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项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 75%、75.78%、95.63%。各项指标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四级指标	指标 分值	评价 得分	各指标得分 率	综合得分 率
预算编制 情况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100.00%	76.67%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100.00%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2	50.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2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5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50.00%	
	保障措施	制度措施	2	1	50.00%	
预算执行 情况	资金管理	部门预算支出率	6	5.5	91.67%	74.18%
		结转结余率	3	2	66.67%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 资金效率性	3	3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17	58.50%	
		财务合规性	4	2.5	62.50%	
		资金下达合法性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4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2	100.00%	
		项目监管	5	1.5	3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5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2	10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00%	
资金使用 效益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100.00%	94.6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100.00%	
		预算调整率	2	2	100.00%	
	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2.5	83.3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2	66.67%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3	100.00%	
	效果性	理论方针培训学习成效	2	2	100.00%	
		外事体制改革深化成效	2	2	100.00%	
		国际交流合作开展成效	2	2	100.00%	
		因公出国管理和服务成效	2	2	100.00%	
		精准扶贫工作落实成效	2	2	100.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88	97.60%	
	工作表现加减分 指标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	-	
合计			100	81.05	83.03%	81.05%

四、主要绩效

（一）携手共克时艰，积极开展国际抗疫合作。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期，韶关市收到韩国、格鲁吉亚、马来西亚、美国、澳大利亚等多个国际友好城市的慰问信和部分国际友好城市寄来的疫情物资。在我国疫情得以控制，世界各国疫情爆发流行时，韶关市也向荣州市市政厅、美国旧金山市政厅致慰问信，并分别捐赠 N95 口罩 5000

个、一次性医用口罩 3000 个。推进做好防控境外疫情输入专班牵头工作，开展信息排摸、数据比对、动态研判、联防联控、闭环管理等。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不断提升应急处理能力，制定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境外输入涉外工作指引，完善涉外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预案，妥善处置外籍人员落地排查和集中健康管理过程中的突发事件。与疫情重点国家驻穗领馆和相关社团、商会的联系沟通，及时回应和协调解决外籍人员的合理诉求。对取得韶关市工作许可的 92 名外籍人士逐一电联，重点劝说未回韶的 42 名外籍人士暂缓回韶，减少传染风险。

（二）积极发展国际友城关系，深化合作与交流。

举办与韩国荣州市缔结友城十周年的线上庆典活动，签订了《进一步加强合作备忘录》、《文化、旅游、体育领域交流协议书》，同时邀请韩国驻穗总领事参与视频采访，加强韶关市与国际友城韩国荣州市的交往。打通翁源兰花出口通道，首次实现兰花自主出口韩国。2019 年 10 月，邀请一批海外韶商代表参加首届韶商大会，推动美国南方国际集团投资 1100 万美元，与韶关市易通车联公司合作经营智慧加油站项目于 2020 年 1 月签约生效。根据疫情防控期间国外友好交往城市对我国的立场态度，积极推进与格鲁吉亚鲁斯塔维市、越南高平省、泰国清迈等城市的联系交流，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拓展新友城。新加坡驻穗副领事和驻穗总领事馆（商务处）领事分别访韶，考察投资环境及发展现状，探讨双方更多层面的合作机会。组织青少年参加由日本九州

日中文化协会主办的“2020年日中青少年书画音乐交流大会”，60名学生作品参展中有34名学生获奖；参加广东国际青少年交流线上活动，共3幅作品参赛，其中2幅获奖。

（三）多措并举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全面提升高质高效综合管理服务水平。

一是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制订涉外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下发工作指引；全市10个县（市、区）有7个已成立外事工作委员会及办公室，全部安排党委领导分管外事工作。排查摸清在韶外籍人士的数量、健康管理情况、感染情况“三组”数，建立与外籍人士密切联系的业主、档主、公司、亲属“四本台账”。整合外事资源，梳理APEC商务旅行卡及外国人来华签证邀请函等公共服务事项，着力围绕提升办事单位的舒适度、体验感，逐步探索由线下“一窗通办”升级为线上“一网通办”，利用外交部邀请外国人来华“快捷通道”，优化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间。2020年共为9家企业、32名外国专家和1家教育机构11名外籍教师外国人申办来华邀请函，2020年共计28人入境，5人出境。

二是加强完善因公出国管理。制定《进一步规范我市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的意见》，落实《广东省因公出国纪律责任书》《广东省因公出国情况确认书》等制度要求；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因公临时出国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落实监督责任及团组在外期间的监督管理；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因公出国（境）团组教育管理工作的

通知》，制定开展因公出国行前教育、境外跟踪和绩效管理的措施。按照因公证照颁发和管理规定执行的前提下，提高办事效率，截至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共有因公普通护照 92 本，全年未出现因公护照遗失、逾期不交等现象。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共办理因公出国团组 37 批 68 人次，全市审批、办证工作无出现违规违纪情况。

（四）精准扶贫助推脱贫攻坚。

开展精准扶贫调研工作，研究解决镇村相应扶贫工作事宜，开展访贫问效和慰问活动。建立返贫风险监测台账，对 16 户有返贫风险的贫困户开展风险监测，加大就业、产业、救助扶持力度，防止返贫。全安镇三个相对贫困村均已达到“十项”出列指标，2020 年 4 月底第二批脱贫退出 9 户 22 人，全安镇所有贫困户均已实现脱贫退出。在教育政策落实方面，2020 年春季全安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在读学生共 187 名，学期教育生活补助均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在贫困户家居环境提升方面，截至 2020 年 9 月全镇各帮扶单位已累计投入资金约 10 万元，解决 82 户贫困户家庭环境“脏乱差”问题。在就业落实方面，全安镇共计 32 人在家务农，212 人实现就业，2 人无就业意愿，1 人在家待业，0 人未返工复工。在扶贫产业项目开展及收益方面，现有 326.26 亩百香果种植基地正常开展，基地种苗全部培育并生长；266 亩桑葚种植基地已打果，已成熟销售；477.2 亩中草药种植基地已种植。

五、存在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预算编制规划性存在不足。市委外办在预算编制时主要按照事业发展方向与部门工作职责，结合近几年的部门收支及预算完成情况，对下一年度预算进行测算编制，但未对本部门管理领域进行中期财政规划，在预算管理和控制需进一步加强。

二是个性化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加强。个别指标考核内容设置不符合当年工作实际，如“用户满意度”指标的考核内容为办理因公出国签证业务窗口完成情况的满意情况，因国外疫情严重，2020 年全省因公临时出国暂停，但市委外办未随项目调整优化年度绩效考核。各项目绩效指标名称存在设置不明确，如“其他”、“支出率”等指标；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均存在重产出轻效益的情况，未能全面贴合项目的绩效情况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二）项目过程监管力度存在不足。

一是未建立项目实施有效机制。根据资料查阅及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未建立定期检查、分析、采取措施纠偏、风险预警等工作机制，未见有项目跟踪监管及日常检查记录等工作底稿。

二是个别项目实施缺少事后成效跟踪。例如在开展与国际友好城市往来相关工作时，市委外办未跟进统计实际往来绩效成果，易导致事后绩效评价应用成果不足。

三是个别项目合同管理严谨性不足。根据资料查阅及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部分采购服务协议存在信息不完整的问题，如计算机终端保密设备的购销合同中未见有印章和签

订日期。

（三）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有待加强。

一是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不完善。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制度汇编发现，单位有建立以“预算管理为主线，资金管控为核心”的管理模式，在预算、收支经济活动业务的关键环节有建立“有法可依”的管控规则，忽视了采购、合同、资产等其他经济活动业务层面的管控。

二是内部控制的执行与监督有待提升。根据资料查阅及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存在事前资金管控尚有不足，财务会在每月下旬将次月的资金需求计划上报主任，主任过目同意后即可按计划执行，但未有相关审批记录；根据《财务管理制度》“三、经费使用管理规定（六）.....每月根据实际工作计划编制经费支出计划报主任审批后，按计划执行”规定，市委外办实际执行仅通过主任口头同意即可，可见单位实际操作与管理制度未能实现有效对接。

三是往来挂账金额较大，结余资金未及时上缴财政。根据《2020 年决算报表》及现场调研结果发现，市委外办 2020 年年末结余 259.46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16 万元为往年呆坏账的挂账（个别款项挂账金额大且账龄长），港澳事务 7.72 万元为省级下拨的资金结余。根据《关于印发〈市直部门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韶财〔2018〕33 号）第六条规定，又因市委外办原港澳工作及侨务工作于 2019 年已划转市委统战部，市委外办未将港澳事务的 7.72 万元结余资金缴回财政。

四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根据资料查阅及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 2020 年决算报表的固定资产原值与固定资产盘点原值存在 18.76 万元的差异，且固定资产盘点表中未见有盘点及监盘人员的签字，也未对盘点结果形成书面报告。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认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对未来三年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分析预测，通过逐年更新滚动管理，强化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年度预算执行结束后，对后两年规划及时进行调整，有利于实现财政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二是建议在申报财政资金和项目立项时，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的设置。设置指标时写明指标名称、指标内容、指标说明、指标计算公式和评价标准，对表述不明确的指标进行明确化、量化，不符合实际的指标进行修正，减少指标执行中的模糊地带。

三是建议基于行业特征构建绩效指标管理体系。通过现有业务的实施过程资料收集，结合其他省市同类项目的实施完成情况，综合分析各业务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标准。根据各项目特点研究建立绩效目标指标库并完善指标考核内容，对相关历史数据的统计分析和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进行研究，探索确定共性指标的标准值，逐步建立绩效指标标准库。

（二）建立动态监测机制，提高项目监管力度。

一是建议建立项目动态监测机制，切实加强跟踪问效。通过建立动态监测机制，采取定期或不定期审查、按实施阶段分析、定点抽查、风险预警、措施纠偏等多措并举，做好运行跟踪监控及日常监管的检查记录底稿，进一步加强项目执行的跟踪问效力度。

二是建议加强对财政支出项目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注重项目的前期可行性分析，提高项目实施可预见性，严格把关项目成果的验收；加强事中监管的具体可操作性措施，定期开展项目监督、检查、验收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监控运行情况，积极落实监管责任，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及时调整并按照规定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避免造成财政资金浪费，以确保资金安全有效地使用，全面提高资源配置和资金使用效率。

三是建议强化风险防范意识，重视规范合同管理行为。制定切实可行的合同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完善细化合同管理要求，使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明确履行合同签署事项的重要性及职责与分工，增加问责约定。在签订过程中注意细节，确保合同在签订、履行、纠纷处理都处在有效的控制状态之中。

（三）注重全过程风险管理，加强内部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从单位层面与业务层面两大方面全面梳理并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将内部控制贯穿本单

位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实现对本单位各项经济活动（主要包括：预算、收支、采购、合同、资产、建设项目）的全面控制；关注本单位重要经济活动的重大风险，编制风险管控矩阵，完善单位内部的部门管理、职责分工及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监督。

二是建议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的同时，进一步增强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意识，并逐步完善单位的财务审批手续，构建科学的资金管理制度，把控资金使用事前、事中、事后风险。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组织定期和不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检查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和机制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关键岗位及人员的设置情况等，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三是建议加强往来款管理，严格控制往来款项规模，并及时进行清理、结算，不得长期挂账。针对往来款项清理工作要制定催要计划，明确具体承办人员，尽快收回或降低往来挂账；对长期挂账的应收账款需及时查明原因，分清责任，提出处理意见；对确因客观历史原因形成的年代久远、无法收回的往来款项，需说明原因，办理核销程序；切实加强往来款项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监控力度，定期对账，防止出现坏账。

四是及时上缴结余资金。根据《关于印发〈市直部门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韶财〔2018〕33号）第六条“……结转两年以上的作为结余资金收回统筹”规定，又因市委外办原港澳及侨务工作于2019年已划转市委统战部，

市委外办应及时将港澳事务的 7.72 万元结余资金缴回财政，由市财政局收回统筹。

五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尤其是在固定资产盘点环节，建议每月，单位资产管理岗需与会计岗在“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进行核对，确保账账相符；如有不符的情况，及时查明原因，及时纠正。固定资产在年度终了前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清查盘点的有关工作和其他资产的清查一并进行。对资产清查中发现各种损失，应核实情况，调查分析原因，明确责任，依据会计制度规定，按照单位制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予以处理。对资产清查盘点情况，由资产管理岗编制固定资产报告，并会同会计岗核查落实后，报单位主要领导审批，记录存档。

附件：2020年度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2020 年度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30	预算编制	18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5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结合市委外办本部门工作职能，能合理编制及分配预算，预算资金按照年度预算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年中预算调剂 17.44 万元，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5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市财政局印发的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市委外办 2020 年人员经费按标准核定，公用经费按部门分类分档的定额标准核定。针对项目支出，市委外办提供了 2020 年各项目基本信息表，细化项目支出内容编制测算依据及说明，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项目库管理及部门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	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 4 分。	2	在预算编制时主要按照事业发展方向与部门工作职责，结合近几年的部门收支及预算完成情况，对下一年度预算进行测算编制。根据资料查阅，未见市委外办有对本部门管理领域进行中期财政规划。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本部门（单位）的预算年度未有追加资金的或新增支出需求优先在本部门专项中统筹解决的，得 4 分。	4	2020 年市委外办无新增专项支出，无追加资金。在预算编制时，市委外办因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已划至市委统战部，无因公出访任务，预算也相应减少。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市委外办能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合理的预算调整，2020 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执行率均达 100%；年度采购计划未出现采购预算超支等问题。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1. 比率=100%的，得 2 分； 2. 100%>比率≥80%的，得 1.5 分； 3. 80%>比率≥60%的，得 1 分； 4. 比率<60%的，得 0 分。	2	根据《项目基本信息表》显示，各项目均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 1 分；	2	市委外办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部门职能及发展规划，能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围绕国家外交大局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细分为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1 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六项工作任务，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相匹配。但存在绩效目标与工作任务的关联性不强，目标未能完全体现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2 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市委外办 2020 年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经费及涉外宣传费项目均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每个绩效指标均设置相应的指标内容和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但存在绩效指标名称设置不明确，如“其他”、“支出率”等指标；各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均存在重产出轻效益的情况，未能全面贴合项目的绩效情况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经查阅《自评报告》《自评表》，发现市委外办未针对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相对应的绩效指标考核，个别绩效指标所对应的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与指标内容存在偏差。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1 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 1 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市委外办建立了财务管理、廉政风险防控、干部（职工）因私出国（境）、档案等管理制度，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经查阅资料发现，市委外办目前较注重于管控财务管理，尚未根据单位自身实际情况健全适合本单位的内部控制体系，在采购、资产、合同等方面仍需加强管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资金管理	22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支出进度。	5.5	根据《2020 年决算报表》，市委外办年度预算 391.26 万元,2020 年全年实际支出 391.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12 万元，项目支出 27.14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达 100%。从基本支出来看，市委外办基本支出完成率 100%，支出进度符合序时进度；从项目支出来看，市委外办的国际交流及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支出主要集中在年末支付，现场调研结果表示是受疫情影响未能按原计划执行，同时向市财政局申请预算调整。考虑受客观因素影响，得 2.5 分。
				结转结余率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 3 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 2 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 1 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 0 分。	2	根据《2020 年决算报表》及现场调研结果显示，市委外办 2020 年年末结余 259.46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16 万元为往年呆坏账的挂账，港澳事务 7.72 万元为省级下拨的资金结余。根据《关于印发〈市直部门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韶财〔2018〕33 号）第六条规定，又因市委外办原港澳工作及侨务工作已划转市委统战部，市委外办应及时将港澳事务的 7.72 万元结余资金缴回财政，由市财政局回收统筹。本指标主要考核当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结转结余率为 0。综合考虑，该项指标得 2 分。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 3 分；	3	2019 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 0.00 元，2020 年年末存量资金继续为 0.00 元，财政资金存量资金效率性较好。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 2 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 但是大于-10%的，得 1 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 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 0 的，本年度继续为 0 的，得 3 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 12 月下达的资金。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 17	根据《2020 年中共韶关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2020 年决算报表》，2020 年市委外办政府采购安排 2 万元，均为货物类采购预算；2020 年市委外办实际采购货物类 0.36 万元、服务类 0.81 万元，合计采购金额 1.17 万元。2020 年市委外办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58.50%。
				财务合规性	4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2. 5	市委外办资金管理与核算规范均依照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并按照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核算。市委外办的项目预算计划和经费开支报销均严格按照“统一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管理，资金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使用及资金投向清晰，基本符合程序，提供的财务资料真实有效、较全面，无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问题。现场调研发现，市委外办存在事前资金管控尚有不足，财务会在每月下旬将次月的资金需求计划上报主任，主任过目同意后即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可按计划执行， 但未有相关审批记录。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 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注：无筹的专项资金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 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 8 分。	1. 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需要二次分配）：在规定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 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资金÷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总额*1.5 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 1.5 分；每超过一天扣 0.5 分，扣完 1.5 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 每超过一天扣 1 分，扣完为止。	—	因市委外办 2020 年度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不考核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相关分数已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2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2 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4	查阅韶关市人民政府网站关于市委外办预决算公开信息，2020 年市财政局下达预算文件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5 日，市委外办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开预算；2020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决算文件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市委外办决算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预算、决算公开均满足本部门在市财政批复下达后 20 日内公开的要求，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基本合规。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委外办基本能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合同管理等规定开展项目过程的质量检查。
				项目监管	5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 2.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1.5	各项目基本能在资金支出进度方面按照序时进度完成预算支出,在项目实施进程能进行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能较及时纠正偏离绩效目标情况,推进项目实施。经现场调研及查阅项目实施有关文件,发现市委外办部分采购服务协议存在信息不完整的问题,如计算机终端保密设备的购销合同中未见有印章和签订日期。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 1 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1	能按照制定的资产相关流程及说明，对资产的管理保存妥善、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对报废资产处置规范。经现场调研及查阅相关资料发现，市委外办 2020 年决算报表的固定资产原值与固定资产盘点原值存在 18.76 万元的差异，且资产盘点表中未见有盘点及监盘人员的签字，也未对盘点结果形成书面报告。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 3 分； 2. 90%>比率≥75%的，得 2 分； 3. 75%>比率≥60%的，得 1 分； 4. 比率<60%的，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原值 289.47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271.23 万元，市委外办 2020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3.70%。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100%的，得 2 分； 2. 比率>100%的，得 0 分。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市委外办财政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9 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9 名，其中行政人员 9 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名，财政补助人员 0 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 1 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 1 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2	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公务用车及公车租赁管理制度》《购买服务人员管理制度》《请销假制度》《干部（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但未见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经现场核查，市委外办未能提供相关执行部门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材料，管理制度执行存在瑕疵；已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分。		根据开展市级财政重点评价工作要求进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材料报送，并配合绩效现场勘验和检查。
预算使用效益	3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市委外办公用经费年度预算金额 40.70 万元（年中未调整），实际支出金额 31.04 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市委外办三公经费年度预算金额 17.30 万元（年中未调整），实际支出金额 2.14 万元。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得2分； 2. 3%<比率≤10%的，得1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2	市委外办 2020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金额 399.41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预算金额 391.2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0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	本项得分由第三方评估机构综合评价评定： 1. 重点工作材料有进行归纳整理，材料完整、真实有效，得 1 分； 2. 对于重点工作的任务指标有相应的工作记录文件或总结材料进行说明，任务指标完成率能达到工作要求，得 1 分； 3. 重点工作完成产出和绩效明显，有相应的佐证材料证明，得 1 分。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2.5	如前文“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部分表 2-1 所示，市委外办无重点项目，主要为履行单位工作职能的年度工作任务。除因公临时出国计划受疫情形势严峻影响未能按计划开展外，深化外事体制改革、巩固和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强化机关自身建设、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等其余年度工作基本已按预期目标或职责履行内容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由第三方机构综合评定： 1. 绩效目标的设定有合理的依据，得 1 分； 2. 绩效目标指标值的设定符合实际工作要求，得 1 分；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目标值预期的要求，得 1 分。	2	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佐证资料及现场评审结果，履行了项目相关工作内容、基本能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但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贴切项目实际及可能存在年中未及时调整项目绩效目标，如前文“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表 2-2 所示，所设置的部门年度绩效指标“用户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均未开展本项考核。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 3 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3	根据市委外办提供的佐证资料及现场评审结果，除受疫情影响导致因公临时出国计划取消外，各项重要任务及 2 个项目均能基本按计划完成且能取得较好成效。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2	理论方针培训学习成效	2	社会效益指标，反映单位或部门完成年度重点任务实施成效。	综合评价以下 4 个指标，每个指标 0.5 分，具体为： ①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工作开展及成效； 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及成效； ③相关业务培训学习工作开展及成效；	2	①根据《市委外办 2020 年中心组理论学习学习计划》制定《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研讨方案》，开展专题理论学习（共计 18 个专题）围绕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④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会议和全市外事工作会议开展及成效； 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0.5 分；落实不到位、效果一般或无进展，不得分； （如有合理解释及佐证材料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扎实开展调查研究。 ②制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组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学习相关文件和规章制度，结合“双周讲坛”活动，以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形式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习近平外交思想”学习研讨；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专题辅导培训，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题形势分析会，汇报 2020 年本单位党内廉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 ③开展保密教育，结合外事系统专项保密检查工作和本单位工作实际，开展保密工作自查，完善各项保密工作制度。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省纪委监委和市纪委监委编印的警示教育本，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典型腐败违纪案例，强化以案说纪律教育。 ④制定下发《韶关市 2020 年对外工作要点》《韶关市举办国际会议制度》督导全市各要点工作落实，报送《2020 年 1-8 月要点工作落实情况报告》和《年终工作报告》。	
					2	外事体制改革深化成效	2				综合评价以下 2 个指标，每个指标 1 分，具体为： ①相关外事工作制度建设情况及成效； ②县（市、区）党委外事工作委员会成立工作开展及成效； 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1 分；落实不到位、效果一般或无进展，不得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如有合理解释及佐证材料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人员的合理诉求。 ②全市 10 个县（市、区）有 7 个已成立外事工作委员会及办公室，全部安排党委领导分管外事工作。
					2	国际交流合作开展成效	2		综合评价以下 2 个指标，每个指标 1 分，具体为： ①与韩国荣州市、美国旧金山市、澳大利亚宝活市交流合作巩固工作开展及成效； ②扩大韶关国际知名度工作开展及成效； 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1 分；落实不到位、效果一般或无进展，不得分； （如有合理解释及佐证材料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2	①疫情期间，韩国荣州市、美国旧金山市韶关旅美乡亲联谊会、澳大利亚广府人联谊会均向韶关市捐赠疫情物资；在我国疫情得以控制、世界各国疫情爆发流行时，韶关市也向国际友好城市捐赠物资。举办与韩国荣州市缔结友城十周年的线上庆典活动，签订了《进一步加强合作备忘录》、《文化、旅游、体育领域交流协议书》，加强韶关市与国际友城韩国荣州市的交往。打通翁源兰花出口通道，首次实现兰花自主出口韩国。邀请一批海外韶商代表参加首届韶商大会，推动美国南方国际集团投资 1100 万美元，与韶关市易通车联公司合作经营智慧加油站项目。 ②一是新加坡驻穗副领事和新加坡驻穗总领事馆（商务处）领事分别访韶，考察韶关市投资环境及发展现状，探讨双方合作机会；二是开展外事工作调研，调研相关外资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情况，了解始兴县精致农业发展相关情况；三是开展民间外交，组织青少年参加由日本九州日中文化协会主办的“2020 年日中青年书画音乐交流大会”，征集以“奥运”、“未来”和“中日一心，战胜疫情”为主题的书画作品 48 件参加比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赛；四是推进与格鲁吉亚鲁斯塔维市、越南高平省、泰国清迈等城市的联系交流，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拓展新友城。
					2	因公出国管理和服务成效	2		综合评价以下 2 个指标，每个指标 1 分，具体为： ①因公出国管理等相关制度建设工作开展及成效； ②因公出国审批、办证服务开展及成效； 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1 分；落实不到位、效果一般或无进展，不得分； （如有合理解释及佐证材料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2	①出台《韶关市因公护照收缴管理规定》，制定《进一步规范我市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的意见》，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因公出国（境）团组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因公临时出国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 ②截至 2020 年 12 月 23 日，韶关市共有因公普通护照 92 本，全年未出现因公护照遗失、逾期不交等现象。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共办理因公出国团组 37 批 68 人次，全市审批、办证工作无出现违规违纪情况。
					2	精准扶贫工作落实成效	2		综合评价以下 2 个指标，每个指标 1 分，具体为： ①南雄市全安镇尚未脱贫人口排查工作开展及成效； ②贫困户“回头看”镇村自查工作开展及成效； 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1 分；落实不到位、效果一般或无进展，不得分； （如有合理解释及佐证材料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2	①前往定点扶贫镇调研精准扶贫工作，研究解决镇村相应扶贫事宜，开展访贫问效和慰问活动。协助镇村开展摸排梳理筛查可能存在访贫监测对象人员并建立摸排台账，持续跟踪已脱贫出列存户、边缘易致贫户和脱贫不稳定户后续发展需求，2020 年同镇村领导干部共计走访村委 50 余次，入户 80 余次，平均每周走村入户 1 次以上。 ②开展“回头看”、“民情夜访”和访贫问效工作，同驻村干部走村入户，深入一线和偏远地区贫困家庭，了解贫困群众的衣食住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行等生产生活状况，2020 年共计走访面上村村委 30 余次，深入 80 余户贫困家庭。全安镇三个相对贫困村均已达到“十项”出列指标，2020 年 4 月底第二批脱贫退出 9 户 22 人，全安镇所有贫困户均已实现脱贫退出。建立返贫风险监测台账，对 16 户有返贫风险的贫困户开展风险监测，同时加大就业、产业、救助扶持力度，防止返贫。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及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 1 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 1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 1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	因市委外办 2020 年没有群众信访办理工作，只有邀请外国人来韶，相关指标分数调至“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4. 88	针对市委外办内部工作人员、企事业单位两类调查对象分别设置调查问卷，进行满意度调查并发放回收了 57 份有效问卷，其中部门工作人员有效问卷 8 份，社会公众有效问卷 49 份，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为 98.61%，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7.28%。 将两类调查对象满意度按 30%、70%的权重比值加权计，2020 年度市委外办部门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为 97.95%。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或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 1 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 3 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 100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 2 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 6 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 0 分。			
总分	100	-	100	-	100	-	100	-	-	81.05	-

